

# 可持续发展模式及其世界观和价值观

## The Pattern of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nd Its Outlook on the World and Value

曹利军

(山西大学环境科学系, 博士 太原 030006)

发展是人类社会的永恒主题,在此过程中,人类既取得过辉煌的成就,也遭受过无数的挫折和失败。60年代以来,全球性环境污染和生态危机,促使人们检讨和反思传统的发展模式。现在人类已经认识到了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所以,可持续发展的思想一经提出,在短短10余年内即引起国际社会的普遍关注,并作为当今世界各国处理和协调社会—经济—自然相互关系的共同发展模式,被普遍接受。可持续发展模式是对传统发展模式的彻底否定,有其深刻的世界观和价值观基础。

### 一、传统发展模式

传统发展模式基本上是一种“工业化实现模式”,它以工业增长作为衡量发展的唯一标志,把一个国家的工业化和由此产生的工业文明当作是实现现代化的标志。在现实生活中,这一发展模式表现为对GNP、对经济高速增长的热切追求,认为GNP高的国家就是经济强国,人均GNP高的国家就是经济成功或繁荣的国家,因此,追求GNP的增长就成了国家经济发展的目标和动力。但是,这种单纯片面追求GNP增长的发展模式带来了严重后果:环境急剧恶化,资源日趋短缺,人民的实际福利水平下降。问题的症结在于,这种经济增长没有建立在环境的可承载能力基础之上,没有确保那些支持经济长期增长的资源和环境基础受到保护和发展的,相反,有的甚至以牺牲环境为代价谋求发展,其结果导致生态系统的失衡乃至崩溃,使得经济发展因失去健全的生态基础而难以持续。在现行的GNP指标中,既没有反映自然资源消耗和环境质量的指标,也没有揭示一个国家为经济发展所付出的资源和环境代价;相反,环境越是污染,资源消耗越快,GNP增长就越迅速。例如,污染引发的疾病增加了人们医疗方面的开支,污染引起的腐蚀加快了耐用品的更新,治理污染又要花费大量的资金,这些都累计在GNP之内,“促进”了GNP的增长。因此,传

统发展模式所表现的经济繁荣带有很大的虚假性。

### 二、可持续发展模式

与传统发展模式相比,可持续发展模式具有极为深刻的哲理和丰富的内涵。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 突出强调发展的主题

可持续发展把消除贫困当作是实现发展的一项不可缺少的条件,认为发展是人类共同的和普遍的权力,无论是发达国家还是发展中国家都享有平等的、不容剥夺的发展权力。特别是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发展权尤为重要。目前,发展中国家正经历着来自贫穷和生态恶化的双重压力,贫穷是导致生态恶化的根源,生态恶化又加剧了贫穷。因此,可持续发展认为,对于发展中国家来说,发展是第一位的,只有发展才能为解决贫富悬殊、人口剧增和生态环境危机提供必要的技术和资金,才能逐步实现现代化,并最终摆脱贫穷和愚昧。发展是可持续发展的基点,离开了发展,可持续发展也就无从谈起。

#### 2. 公平性原则

所谓公平是指机会选择的平等性。这里有两层含义:一是时间上的公平,它强调当代人在发展与消费的同时,应承认并努力做到使后代人有同等的发展机会,当代人不能片面地和自私地追求今世的发展与消费,而剥夺后代人本应享有的同等的发展和消费的机会,因为同后代人相比,当代人在资源开发和利用方面处于一种无竞争的主宰地位;二是空间上的公平,它要求在区域内部和不同区域间从成本—效益的角度实现资源利用和环境保护两者的公平负担和分配。现实经济活动的外部性,资源环境消费的不可分性和非专有性,使资源和环境的利用者在获利的同时,往往部分或完全没有支付由此造成的社会成本,而其它人却必须承担由此带来的损害。工业化国家和地区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曾是以牺牲环境为代价的,它们发展的结果给广大

发展中国家带来许多问题,影响了后者的发展,而今发达国家有相当的资金、技术和经验,他们有责任和义务帮助发展中国家解决环境问题。正如威廉·福格特 1981 年所说:“我们如果要在一个和平世界中生活,就一定要使落后的地区得到技术资源”;因为只有这样才能实现“共同进化”,才能保证发展的稳定和连续,最终达到全球可持续发展。

### 3. 持续性原则

可持续发展要求人类对生物圈的作用必须限制在生物圈的承载力之内。人对生物圈的作用包括两方面:向其索取资源和排放废物,这些活动影响了自然环境的组成、结构、功能及其发展过程,反过来环境又对人类社会自身的生存与发展形成反作用。资源与环境是人类生存与发展的基础和条件,一旦破坏了人类生存的物质基础,发展本身也就衰退了。因此,在全球范围内可更新资源的使用强度应限制在其最大持续收获量之内;不可更新资源的耗竭速度不应超过寻求作为代用品的可更新资源的速度,以便给后代留下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在这个意义上,可持续发展的持续性原则也就是公平性原则。

### 4. 目标多元化下新的价值观

在可持续发展中,衡量区域发展的成败不再仅仅是经济的增长,而是一个综合的评判,它包括区域的生态协调性、环境稳定性、资源利用永续性、人口发展的持续性、地区发展平衡度、社会福利提高度和人民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水平,这样的衡量标准要求区域的发展不仅要注重经济增长,更要注意培养区域发展的可持续性、稳定性、协调性和均衡性。以这样的综合评判标准去衡量,物质生活水平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并不是一回事,经济发达的地区不一定就是可持续发展地区;经济落后的地区可能在某些方面比发达的地区更符合可持续发展的要求。总之,可持续发展是一种综合的发展,单项突进往往不符合可持续性的要求。

### 5. 环境与发展整体性

可持续发展认为发展与环境保护相互联系,构成了一个有机的整体。《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强调指出:“为了实现可持续的发展,环境保护工作应是发展进程的一个整体组成部分,不能脱离这一进程来考虑”。可持续发展把环境建设作为实现发展的重要内容,因为环境建设不仅可以为发展创造出许多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为发展提供适宜的环境和资源;同时,可持续发展还把环境保护作为衡量发展质量、发展水平和发展程度的客观标准之一,因为现代社会的发展越来越依靠环境与资源的支撑,但环境与资源为发展提供的支持力量却越来越有限了。因此,环境保护成了区分可持续发展与传统发展的分水岭和试金石。

### 6. 摒弃传统的生产消费方式和自然观念

联合国环发大会通过的《21 世纪议程》指出:“地球所面临的最严重问题之一,就是不适当的消费和生产模式,导致环境恶化、贫困加剧和各国的发展失衡。若想达到合理的发展,则需要提高生产的效率和改变消费,以最高限度地利用资源和最低限度地产生废弃物。”此外,可持续发展还非常强调人类必须改变对自然界的传统态度和观念,要用现代生态学观点重新调整人与自然的关系,把人类仅仅当作自然界大家庭中的一个普通成员,真正建立起可持续发展的世界观和价值观。

## 三、可持续发展的世界观和价值观

可持续发展是可持续性对发展的负效应从时间尺度和空间尺度上作出的限定,其实质是对实践主体——人的行为的规范。这种规范最终能否为人类所接受,取决于人类是否已放弃作为传统发展模式基础的世界观和价值观,并确立了作为可持续发展模式基础的新的世界观和价值观。可持续发展价值观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先决条件。

人类作为社会—经济—自然复合系统的组织者和调控者(胡涛,1990),其实践不仅有积极的正态效应,而且有消极的负态效应,人类面临的生态环境危机从根本上说是其实践活动的负态效应在一定时空尺度上的集中表现。人类实践活动产生的生态环境危机,是传统发展模式的危机,同时也是作为传统发展模式基础的世界观和价值观的危机。这种价值观把整个世界看成是由某种宇宙之砖的终极实体组装起来的机器,相信人类完全可以根据纯粹的客观知识,利用技术手段去认识和操纵这架巨大的自然机器(即认为人是完全理性化的,认为人的价值选择和达到价值理想所采用的科学技术也是理性化的)。在近代科学和西方工业的凯歌行进中,人类巩固了自己对自然界的中心地位,也确立了以征服自然、奴役自然、无限度地牺牲自然来满足人类需要的价值观。

但是,以系统论、生态学等现代科学为基础的新世界观,倾向于把世界看成是一个有机联系的整体。在这一整体中,所有事物都是相互联系、相互作用而存在的。整个世界就是由物质转换、能量流动、信息沟通的多样性运动错综缠结、相互作用形成的有机统一体,一物的存在离不开与它物的联系和对整个系统的依赖。世界的多样性统一的本质,最突出地表现在作为生命世界的地球生物圈上。现在的生物圈是宇宙在几十亿年中进化出来的有机系统,它把地外物质环境、地球上的无机物和生物种群协调为一个维持自我平衡的和谐整体。这个整体在其组织的每一个层次上都有其独特性和同一性,每一

物种所具有的特性都是对生物圈中某一特殊环节适应的结果。每一种生命形式的进化都对其它生命形式的进化,以及生物圈系统功能的完善做出了自己的贡献。没有任何一个物种可以单独生存和发展,它们只能在大的合作背景下相互竞争和相互利用,在共同维护生命维持系统存在、促进生物圈稳定的前提下来实现自己的生存发展。

作为自然进化的产物之一,人也存在于自然界,定位于生物圈内。尽管人类具有意识,具有改革自然的巨大能力,但是人的身心组织也是在适应自然生物环境的过程中得到进化的,他对自然的改造也不能违反生态规律,超越对生命网络的普遍联系、协同一体的依赖。传统的人类中心论那种征服自然、剥削自然,不惜以破坏生态环境为代价来谋求人类福利的价值观是完全错误的。现代人类中心论以人类的需要来衡量改造自然的合理性,主张完全从人类利益的角度来保护生态环境的价值观也是片面的。这种价值观只是单向地承认自然对于人类的价值及人类利用改造自然的利益和权利,不承认自然的自为价值,把对生态环境的保护全然归结为只涉及人类利益的自我保护,无视生物圈稳定的客观需要,否定人类相对于自然的价值客体地位和作用,而仅仅着眼于人类自身的利益来保护生态环境,因而常常忽视生态系统良性循环的客观需要,当人类的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发生冲突时尤其如此。显然,单纯从人类的利益出发不会有真正的环境保护。可持续发展模式所依据的世界观,把包括

人在内的整个世界看成是高度相关的有机统一体。它抛弃了那种把人当作至高无上的生命形式,永远依靠以征服自然、统治自然来实现自己的生存和发展的价值观。它肯定人内在于自然,人既是自然之子,又是自然之友,人和自然有着共同的利益和命运;它倡导人类应该在促进生物圈的稳定与繁荣的基础上改造和利用自然,在谋求人类的利益时要尊重和保护自然,认为尊重和保护自然就是尊重和保护人类自己。这种新的价值观并不否定人的智慧因素和主观能动性对于改善生态环境的巨大作用。但它同时强调,在现今地球上已经没有不受人类活动影响的“净土”,自然界的生态平衡也不可能自动实现。这就非常需要人类的智慧和创造力对整个地球的进化施加定向的影响。人类作为地球生命物种利益的代表者,作为生态环境的管理者,作为进化的引导者,具有维护、发展、繁荣、更新、美化地球的责任。保护生态环境的原则和以智慧引导生物圈进化的原则应该是能够协调统一的。在人类社会和自然界已经开始在全球范围内相互作用的时代,人和生物圈存在着全面的相互依赖关系。一方面,人类的一切发展依赖于生物圈的健康和繁荣;另一方面,生物圈的继续进化又依赖于人类的调控和管理。人和自然都同等重要。人和自然相互间的全面依赖产生了全面合作、一体化发展、协同进化的客观趋势,只有彻底放弃传统的发展模式,代之以可持续发展模式去指导当代人类的发展实践,人类才会有光明的前途。(责任编辑 孙立明)

## 读者来信

### 《关于利用核爆炸于和平建设的建议》中数据有误

郭开铎

(军事科学院,已退休研究员 北京 100091)

我是贵刊的一名经常的读者。本着愿贵刊办得更好的愿望,对1996年第3期第48页《关于利用核爆炸于和平建设的建议》一文中的第四段所述提出一点不同的看法,供你们和作者参考。

该段内容中有这样一句叙述:“二次大战时,日本曾在中国土地上留下几百万吨的化学武器,这些武器污染着中国大地,并不时伤害中国的普通百姓,造成种种事故”。按照这句话的文字理解,若是指日本在侵华战争结束时遗留在中国土地上的化学武器,此文所述的“几百万吨”这个数字,不够准确。

据现有资料表明,日本从1930~1945年共生产各种军用毒剂9455吨,用其中的大部分(日本战败时其本土尚保有2500余吨)装填生产各种化学弹药745万发(枚),这些化学弹药的总重量为25000吨左右。日本在侵华战争期间,凭着这些毒剂和化学弹药对中国军民肆无忌惮地进行化学战。1945年8月,日本投降时,为隐瞒其使用化学武器的罪证,将其在侵华战争中尚未使用的毒剂和化学弹药,或就地掩埋,或投入江湖之中。日本究竟遗留下了多少毒剂和化学弹药在中国境内?半个多世纪以来,日本方面一直没有提供这方面的有关情况。中华

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建筑施工和疏浚河道中不断发现有日军遗留的化学弹药和毒剂。从目前已发现和掌握的情况来看,较权威的提法是来自下文,即1992年2月,参加日内瓦化学裁军谈判会议的中国代表,根据一些代表团的要求和建议,为增强了解,推动化学裁军谈判,所受命提供的“已发现的外国在中国遗留的化学武器的一些情况”的文件。该文件指出:迄今为止,已发现尚未销毁的日军遗留的化学弹药200万发(枚)左右,已由中方销毁或暂作初步处理的化学弹药约30万发(枚);已经发现、尚未彻底销毁处理的毒剂近100吨,已销毁的毒剂20余吨;已发现日本遗留化学武器的地点有:吉林省的敦化(埋藏化学弹药约180万发)及长春、梅河口、渭津镇、吉林市郊,黑龙江省的富锦、尚志、牡丹江、齐齐哈尔、哈尔滨、巴彦,辽宁省的沈阳、凤城,以及河北省的藁城、石家庄,山西省的太原、大同,内蒙古的呼和浩特,江苏省的南京,浙江省的杭州,安徽省的蚌埠、滁州等地。

[以上请详见:(1)《日本侵华战争的化学战》,纪学仁主编,1995年2月,军事谊文出版社出版,第23~35

(下转第7页)